公司代码:600885 公司简称:宏发股份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538,149,390.64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年度拟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如下: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47元(含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547,594,313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37,015,226.61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30.56 %。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宏发股份	600885	ST宏发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旦旦	邵晓琴
联系地址	厦门市集美北部工业区东林路564号	厦门市集美北部工业区东林路564号
电话	0592-6196766	0592-6196768
传真	0592-6196768	0592-6196768
电子信箱	zqb@hongfa.com	zqb@hongfa.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主要产品继电器是一种电子控制器件,它具有控制系统(又称输入回路)和被控制系统(又称输出回路),通常应用于自动控制电路中,它实际上是用较小的电流去控制较大电流的一种“自动开关”,故在电路中起着自动调节、安全保护、转换电路等作用。当输入量(如电压、电流)达到规定值时,使被控制的输出电 路导通或断开的电器。具有动作快、工作稳定、使用寿命长、体积小等优点。广泛应用于电力保护、自动化、运动、遥控、测量和通信等装置中。随着科技的不断发展,电磁继电器行业也在不断壮大,市场竞争日益激烈。同时,随着新能源汽车、可再生能源等新兴领域的快速发展,电磁继电器行业将迎来更加广阔的发展前景。

根据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信息中心出具的《2025 版中国电磁继电器市场竞争研究报告》,由于全球经济缓慢复苏,家用电器、计算机设备等消费市场恢复增长,同时,风电、光伏等可再生能源行业以及汽车充电桩和新能源汽车等行业发展态势良好。2025 年全球电磁继电器需求量约为 121.1 亿只,同比增长 4.2%;市场规模约为 595.9 亿元,同比增长 9.9%,到 2029年全球电磁继电器需求量将达到138.4亿只,市场规模将达到765.3亿元,2024-2029 年五年平均增长率分别为 3.6%和 7.1%。

根据《2025 版中国电磁继电器市场竞争研究报告》的数据, 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信息中心预计,在新能源汽车、汽车充电桩行业及光伏行业继续较高速发展的带动下,2025 年中国电磁继电器行业将实现销量约为 98.9 亿只,销售额约 424.6 亿元,分别同比增长 5.5%和 12.2%。未来几年由于新能源汽车、风电、光伏产业仍将继续大力发展,中国电磁继电器行业将保持较稳定的增长态势,到 2029 年中国电磁继电器行业将实现销量约为 120.5 亿只, 销售额 577.6 亿元,2024-2029 年五年平均增长率分别为 5.1%和 8.8%。

宏发拥有几十年的继电器研发和制造经验,是中国继电器行业的龙头企业,综合经济效益位居国内同行业之首,同时也是全球主要的继电器生产销售厂商之一,生产规模已多年名列全球首位。市场占有率位列全球第一,泰科电子、欧姆龙分别列全球第二位、第三位。

自 1995 年以来,连续入选中国电子元件行业骨干企业行列;被国家科委授予“实施火炬计划高新技术先进企业”;被国家商务部、发改委首批认定为“国家汽车零部件出口基地企业”,是中国继电器行业唯一的入选企业;“宏发”品牌被国家工商总局商标局、商标评审委员会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经营模式

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宏发电声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继电器和电气产品的生产、研发及销售业务,主要产品包括继电器和电气产品,其中,电气产品包括低压电器、高低压成套设备等多个类别。继电器为公司主要产品,主要包括功率继电器、汽车继电器、信号继电器、工业继电器、电力继电器、新能源继电器等品类,160 多个系列、 40,000 多种常用规格, 年生产能力超过 30亿只。 公司产品获美国UL&CUL、德国 VDE 和 TüV、中国 CQC 等国内外安全认证,广泛应用于家用电器、智能家居、智能电网、新能源、建筑配电、汽车工业、轨道交通、工业控制、安防、消防等领域。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拥有 7 大核心事业部, 50 余家子公司(含境外企业),全球雇员 18000余人,继电器年出货量超过 33 亿只, 厂房占地面积逾 125.40 万平方米,中国现有厦漳、东部、西部三大生产生产基地,海外有欧洲和印尼基地,已形成了较为完备的继电器及电气产品产业链,涵盖了生产设备的设计与制造、零部件生产、成品生产以及产品的销售等。宏发现有9家海外销售机构和7个全球物流中心,具备全球化的市场运作和技术服务能力,积极布局全球营销网络,产品出口到全球120多个国家和地区,可为全球客户快速提供适配需求的产品与解决方案。

内部产业链如图所示:

1、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消耗的主要材料包括铜材、铁材、银丝材、漆包线、工程塑料等。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建立了一套严格的采购管理制度和供应商管理规范,对采购管理职责与权限、采购流程、供应商选择、采购价格审批、采购付款及存货仓储管理等内容进行了明确约定并严格执行。 具体采购流程如下:

2、生产模式

公司具备自主开发一流继电器自动装配技术和设备的能力:包括自动绕线、自动带料触点铆接、自动插装、自动焊接等;在产品质量控制上,使用影像系统、真空检漏等在线检测技术,并配置在线实时调整、不良品分选等功能,极大地提高了产品装配一致性及稳定性,保证产品的实物质量及生产效率。

3、销售模式

(1)销售管理模式

公司根据不同行业、不同地区和目标客户群的差异,采取直销和分销相结合的销售管理方式。

公司的营销渠道分为国际、国内两个市场, 具体情况如下:

①国际市场

国际市场是指中国境外市场、境内市场的进出口贸易商及以外币为结算单位的客户,由总部营销中心负责整体市场规划,组织协调。国际市场按地理区域可分为:

序号	销售渠道名称	负责区域
1	欧洲宏发	负责欧洲地区的业务
2	宏发美国	负责美洲地区的业务
3	美国KG	负责美洲地区的业务
4	香港销售	负责东南亚及香港地区的业务
5	营销中心	除以上区域外其他全球业务

②国内市场

国内市场是指中国境内市场但不包括进出口贸易商及以外币为结算单位的客户,具体区域如下:

序号	销售渠道名称	负责区域
1	上海宏发	负责上海、江苏、安徽、山东、河南地区的销售业务
2	四川销售	负责四川、重庆、云南、贵州、湖北、陕西、甘肃、新疆、宁夏、青海地区的销售业务
3	北京宏发	负责北京、河北、山西、内蒙古、天津、辽宁、吉林、黑龙江地区的销售业务
4	浙江优普	负责福建、广东(广州地区除外)、湖南地区的销售业务
5	杭州同顺、杭州邦恩	负责浙江(余姚地区除外)的销售业务
6	广州会豪、广州精联	负责广州、广西、海南地区的销售业务

(2)定价方式

公司产品总体定价策略为参考市场行情以及成本加成法。在确定产品定价时, 公司参考市场价格以及在原材料、加工成本和人力成本等基础上加成一定比例的利润确定产品的最终报价。公司产品的成本会因材料价格变动、汇率变动、人工成本变动而发生变更,公司会对最新底价定期进行重新核算。

(二)产品市场地位、竞争优势

继电器行业发展比较成熟,市场竞争比较充分,未来,随着智能家居、工业自动化、光伏领域、电表智能化、汽车智能化和新能源汽车及汽车充电桩产业的快速发展,随着 5G 通信的普及,继电器市场将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全球继电器制造商主要集中在中国、日本及欧美,其中宏发股份有四十余年的继电器研发和制造经验, 是全球主要的继电器生产销售厂商之一。 根据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信息中心出具的《2025版中国电磁继电器市场竞争研究报告》,公司全球电磁继电器市场占有率位列全球第一。

报告期内,公司荣获“2025年中国电子元器件骨干企业TOP100”第4位,创历史最好排名;“2025年度电子信息竞争力百强企业”第73位,较去年攀升17位;荣登2025年福建品牌价值百强榜第7位,较上年提升2位;获评国家工信部2025年度卓越级智能工厂项目。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23,364,086,633.21	20,664,486,793.07	20,664,486,793.07	13.06	17,723,687,711.06	17,723,687,711.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630,510,893.72	9,504,175,370.84	9,504,175,370.84	32.89	8,340,956,498.64	8,340,956,498.64
营业收入	17,202,480,686.91	14,102,498,333.63	14,102,498,333.63	21.98	12,929,777,899.97	12,929,777,899.97
利润总额	2,488,640,048.86	2,445,478,064.16	2,445,478,064.16	1.94	2,244,702,929.78	2,244,702,929.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57,527,714.75	1,631,016,448.43	1,631,016,448.43	7.76	1,392,966,726.17	1,392,966,726.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42,604,139.69	1,514,740,406.78	1,514,740,406.78	8.44	1,330,024,086.15	1,330,024,086.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8,662,719.38	2,234,580,503.26	2,234,580,503.26	32.85	2,660,744,870.89	2,660,744,870.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23	18.28	18.28	减少1.05个百分点	17.44	17.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9	1.12	1.56	7.14	0.95	1.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9	1.11	1.54	8.11	0.95	1.34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982,795,719.16	4,364,264,170.83	4,567,057,750.48	4,288,363,046.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1,101,183.24	563,068,928.20	505,618,471.63	297,749,131.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80,519,393.23	546,177,426.28	483,768,782.29	232,138,537.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2,221,569.91	1,337,523,662.91	737,695,070.18	1,396,705,562.2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6,72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3,15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厦门市国资委	114,061,798	399,216,292	25.80	0	质押	69,172,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20,931,587	341,013,789	22.04	0	无	0	其他
联发集团有限公司	12,416,378	43,597,322	2.82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342,352	18,013,181	1.16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五零二二组合	17,111,674	17,111,674	1.11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高鑫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52,335	16,667,135	1.0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UBS AG	12,788,267	15,801,465	1.02	0	无	0	境外法人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零零一组合	14,311,706	14,311,706	0.92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太白投资有限公司-自有资金(R)	13,777,565	13,777,565	0.89	0	无	0	境外法人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12,032,649	12,123,994	0.78	0	无	0	境外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社会公众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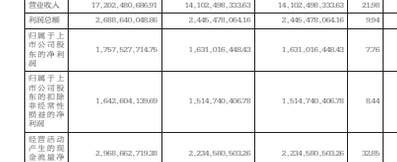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公司报告期内债券情况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145号)核准,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公开发行了 2,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200,000万元, 发行期限 6 年。可转债的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3%、第二年 0.5%、第三年 1.0%、第四年 1.5%、第五年 1.8%、第六年 2.0%。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 公司 2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1 年 11 月 23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宏发转债”,债券代码“110082”。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开始转股的日期为2022年5月5日,初始转股价格为72.28 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22.72元/股。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宏发转债”的议案》)。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29日披露了《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宏发转债”赎回暨摘牌的公告》,确定赎回价格为 100.2219 元/张,赎回登记日为 2025 年 12 月 11 日,赎回款发放日为 2025 年12 月 12 日。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完成了“宏发转债”提前赎回,本次赎回兑付总金额为 3,565,896.27 元(含当期利息),赎回完成后,“宏发转债”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5.2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不适用

5.3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不适用

5.4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31.47	39.30	-7.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642,604,139.69	1,514,740,406.78	8.44
EBITDA全部债务比	50.97	48.78	2.19
利息保障倍数	20.66	18.11	14.08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202,480,686.91元,比去年同期增长了21.9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57,527,714.75元,比去年同期增加了7.76 %;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642,604,139.69元,比去年同期增长了8.44 %;实现基本每股收益1.20元。

报告期内未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不适用

公司上市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本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正值,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相关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537,015,226.61	536,978,338.79	467,734,680.15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57,527,714.75	1,631,016,448.43	1,392,966,726.17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538,149,390.6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541,728,245.5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593,836,963.1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541,728,245.5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96.10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1、公司于2026年4月1日召开第十一届第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于2026年4月1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五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 4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0885 证券简称:宏发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1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主要情况

交易目的	□获取投资收益 √获期保值(合约类别:□商品;√外汇;□其他:_____) □其他:_____	
交易品种	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或上述产品的组合	
交易金额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单位:万元)	15,000(含等值外币)
	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单位:万元)	300,000(含等值外币)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借贷资金 □其他:___	
交易期限	2026年4月1日至2027年3月31日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6 年4月 1日,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仍存在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履约风险等,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公司控股子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涉及大量贸易项下外汇资金收付的外币业务,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旨在平抑外汇敞口风险、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强财务稳健性。

(二)交易金额

公司控股子公司拟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预计动用的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金融机构授信额度, 为应急措施所预留保证金等) 不超过15,000万元 (含等值外币),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30亿(含等值外币)元,交易币种为公司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包括但不限于美元。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在审批有效期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

(三)资金来源

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四)交易方式

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只允许与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本次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对手方不涉及关联方。交易工具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或上述产品的组合。既可采取全额交割,也可采取差价结算,交易场所包括场内和场外。

(五)交易期限

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期限及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六)交易授权

董事会在本次交易期限和额度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审核并签署日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方案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合同及文件,不再上报董事会进行审批,不再对单一金融机构、单一业务出具董事会决议;授权财务部门在额度范围内具体实施。

二、审议程序

2026 年 4 月 1 日,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该事项表决情况为:同意票9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票,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控股子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仍存在一定风险。具体如下: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签订的远期结售汇汇率价格可能偏离实际收付时的汇率,造成汇兑损失。

2、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造成远期结汇延期导致公司损失。

3、回款预测风险:销售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调整自身订单和预测,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远期结汇延期交割风险。

4、履约风险:在合约期限内合作的金融机构出现经营问题、市场失灵等重大不可控风险情形或其他情形,导致公司合约到期时不能以合约价格交割原有外汇合约,即合约到期无法履约而带来的风险。

5、操作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部控制不完善或操作人员水平而造成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依照相关资金、投资、业务等相关内控制度,严格执行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审批权限、业务管理、风险报告、风险处理及信息披露等业务流程,

保证制度有效执行,严格控制业务风险。

2、公司在签订远期外汇交易有关合约时,将严格按照预测的收汇、付汇期和金额进行交易,加强收付款的管理,高度重视对境外业务合同执行的跟踪,避免收付时间与交割时间相差较远的现象。

3、公司将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策略,最大限度的避免汇兑损失。

4、公司仅与具备合法业务资质的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避可能产生的履约风险。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能够有效规避和防范外汇市场风险,防止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

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 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套期保值业务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适用条件	√是 □否
是采取套期会计进行确认和计量	√是 □否

特此公告。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 2 日

证券代码:600885 证券简称:宏发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9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浙江宏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万元		是	否
浙江宏发工业自动化控制电子有限公司	10,000.00万元		是	否
厦门宏发密封继电器有限公司	44,000.00万元		是	否
厦门宏发电声科技有限公司	210,000.00万元	80,000万元	是	否
厦门金波贵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0,000.00万元		是	否
四川锐腾电子有限公司	10,000.00万元	4,587.07万元	是	是
厦门金越电器有限公司	11,000.00万元	197.55万元	是	否
西安宏发电器有限公司	6,000.00万元	5,499.92万元	是	是
浙江宏发五峰电容器有限公司	3,000.00万元		是	否
厦门宏发电气有限公司	18,000.00万元	3,019.91万元	是	否
浙江宏发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万元		是	否
厦门宏发开关设备有限公司	25,500.00万元		是	否
四川宏发电声有限公司	15,000.00万元		是	否
厦门宏发电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万元		是	否
浙江宏发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万元	300万元	是	是
Hongfa Europe GmbH	1650万欧元	250万欧元	是	否
PT.Hongfa Electronic Indonesia	5,000.00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424,757.87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33.63%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注:计算占比时净资产指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下同)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宏发电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发电声”)拟为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被担保的控股子公司包括:厦门金波贵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四川锐腾电子有限公司、厦门金越电器有限公司、浙江宏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西安宏发电器有限公司、厦门宏发密封继电器有限公司、浙江宏发五峰电容器有限公司、浙江宏发工业自动化控制电子有限公司、厦门宏发电气有限公司、厦门宏发开关设备有限公司、四川宏发电声有限公司、厦门宏发电声科技有限公司、厦门宏发电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宏发电气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宏发精密科技有限公司、PT.Hongfa Electronic Indonesia、Hongfa Europe GmbH,其中四川锐腾电子有限公司、浙江宏发工业自动化控制电子有限公司、西安宏发电器有限公司为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公司,本次公司向前述3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属于向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公司提供大于股权比例的担保, 同时上述3家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舟山冠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舟山冠旭”)、舟山冠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舟山冠富”)、舟山冠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舟山冠宏”)分别为公司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本次担保及反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为412,500万元人民币、1550万欧元。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在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日常经营需求时提供对外担保主要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票据等。担保期限及其它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本次宏发电声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其他股东未按同比例提供担保。为进一步降低担保风险,切实保障公司合法利益,被担保公司的其他股东以其持有的该被担保控股子公司股权向宏发电声提供质押反担保,且关联股东以其持有的其他公司股权向宏发电声补充提供质押反担保。上述质押反担保措施形成较为完善的风险保障机制,以保障公司的利益。

(二)内部决策程序

上述提供对外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该对外担保事项时,经全体非关联董事的过半数审议通过,还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非关联董事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郭满金先生、郭琳女士回避表决,该事项表决情况为:同意票 7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如有)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总额	币种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期限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超过70%											
厦门宏发电声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宏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77.77%	-	12,000.00	12,000	人民币	0.95%	1年	否	否
	浙江宏发工业自动化控制电子有限公司	75%	80.26%	-	10,000.00	10,000	人民币	0.79%	1年	是	是
	厦门宏发密封继电器有限公司	100%	82.85%	-	44,000.00	44,000	人民币	3.48%	1年	否	否
	厦门宏发电声科技有限公司	100%	80.66%	80,000.00	130,000.00	210,000	人民币	16.63%	1年	否	否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										
	厦门金波贵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00%	63.92%	-	10,000.00	10,000	人民币	0.79%	1年	否	否
	四川锐腾电子有限公司	51%	32.94%	4,587.07	5,412.93	10,000	人民币	0.79%	1年	是	是
	厦门金越电器有限公司	100%	32.51%	197.55	10,802.45	11,000	人民币	0.87%	1年	否	否
	西安宏发电器有限公司	70%	50.33%	5,499.92	500.08	6,000	人民币	0.48%	1年	是	是
	浙江宏发五峰电容器有限公司	100%	58.71%	-	3,000.00	3,000	人民币	0.24%	1年	否	否
	浙江宏发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100%	53.60%	-	2,000.00	2,000	人民币	0.16%	1年	否	否
	厦门宏发电气有限公司	100%	41.09%	3,019.91	14,980.09	18,000	人民币	1.43%	1年	否	否
	厦门宏发开关设备有限公司	100%	21.96%	-	25,500.00	25,500	人民币	2.02%	1年	否	否
	四川宏发电声有限公司	100%	29.48%	-	15,000.00	15,000	人民币	1.19%	1年	否	否
	厦门宏发电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	61.42%	-	30,000.00	30,000	人民币	2.38%	1年	否	否
	浙江宏发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51%	69.88%	300.00	700.00	1,000	人民币	0.08%	1年	否	是
	Hongfa Europe GmbH	55%	56.92%	250.00	1,300.00	1,550	欧元	1.01%	1年	否	否
	PT.Hongfa Electronic Indonesia	65%	21.43%	-	5,000.00	5,000	人民币	0.40%	1年	否	否

说明:

1、公司持有宏发电声79.9999%股权,上表中“担保方持股比例”为宏发电声持有被担保公司的股权比例;

2、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已对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和70%以下的两类子公司分别预计未来12个月的担保总额度,并提交股东会审议;

3、公司控股子公司内部可进行担保额度调剂,但在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从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

4、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经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次宏发电声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其他股东未同比例提供担保,为进一步降低风险,被担保公司的其他股东以其持有的上述公司股权向宏发电声提供质押反担保,以保障公司利益。

被担保人类型	被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	厦门金波贵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厦门宏发电声股份有限公司100%	91350200772707967W
法人	四川锐腾电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厦门宏发电声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持有51%,张晋婧20%,厦门锐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舟山冠宏9%	91510622666756176X
法人	厦门金越电器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厦门宏发电声股份有限公司100%	91350200737885926R
法人	浙江宏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厦门宏发电声股份有限公司100%	91330800651351577Q
法人	西安宏发电器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厦门宏发电声股份有限公司70%,